

##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董事离任暨选举职工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离任情况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工科技”或“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12月22日收到公司董事吴涛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公司治理结构调整和工作原因，吴涛先生申请辞去其担任的第九届董事会董事职务。离任后，吴涛先生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吴涛先生的离任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依法规范运作，也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经营发展，其离任自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截至本公告日，吴涛先生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吴涛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和高质量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吴涛先生履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 二、选举职工董事情况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华工科技于2025年12月22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汪若红女士（简历详见附件）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职工董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汪若红女士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汪若红女士当选公司职工董事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 三、备查文件

- 1、吴涛先生的《辞职报告》；

- 2、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 **附件：汪若红简历**

汪若红，女，1983年11月出生，本科，工程师。2014年5月入职武汉华工激光有限责任公司，任职业工业设计工程师。在职期间曾任武汉华工激光有限责任公司工业设计部副经理、经理，华工科技第八届、第九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现任武汉华工激光有限责任公司工业设计中心总监。2025年12月起任公司职工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汪若红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汪若红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